

致立法會議員 鑒悉:

敬啓者: 眨眼間, 面世僅半年而慘遭強權所扼殺的, <一·二九>的終審判決, 將踏入第十七年段。有些人可以說是好萬幸的已得到家庭團聚。可因法制的不公平, 而造就諸多無須有的麻煩 (年齡的限制), 這是法律所沒有的, 令到大多數的家庭得不到團聚, 終日過著那膽顫心驚, 患得患失煎熬的日子。

莫話你們是立法會議員, 就說是香港的普通市民, 都會明白居留權搞到如斯淒厲, 都是董建華這班庸官以一百六十七萬五千人的假理據誤導, 不理民意, 輸打贏要, 強行釋法, 從以剝奪基本法上賦予與我們最基本權利, 至居留權淪陷為曠世奇案, 可恨社會的腐敗黑暗, 使到我們有苦無處吐, 含冤伸不得。

在這漫長的歲月內, 幸好有你們這班具有正義熱心的議員陪伴在我們大夥的身邊, 給予我們于精神上及行動上莫大的支持。

居留權能有今日的成就, 都虧有你們的支持。表面上, 人們都以為兩地政府正在積極地解決處理子女的居留權, 可有誰會理解到, 在這辨理的程序中, 卻是陷阱遍佈, 危機重重。

我們保持希望, 並來懇請你們再次伸出正義的雙手, 支持這班無辜又無助的老人家, 相信你們是不會袖手旁觀, 見死不救吧?

在政策沒有明朗幅度的時候, 超超齡的父母與子女不會再坐以待斃, 必會採取激發的行動。誠望列位議員能夠體諒我們這浸浴於水火生涯的心情, 多多關心。

誠祈 天佑!

爭取子女居港權家長協會

居留權委員會

居留權大學

聯絡人:

國華:

林鳳英:

甘浩望:

23/12/2015